

正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函

機關地址：11561 臺北市南港區昆陽街161-2號
傳 真：02-26531062
聯絡人及電話：李小姐02-27877395
電子郵件信箱：linlee7@fda.gov.tw

10350
台北市大同區南京西路288號4樓之10

受文者：台灣食品發展協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2月8日
發文字號：FDA食字第110130346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針對市售小包裝食品之標示應符合「小包裝食品免一部標示規定」，懇請轉知所屬確實遵守，請查照。

說明：

- 一、為充分保障消費者知的權益，並兼顧產業發展，對於小包裝食品，考量可供標示之面積較小，衛生福利部於110年9月1日公告訂定「小包裝食品免一部標示規定」，規範最大表面積不足二十平方公分之小包裝食品，得豁免部分標示事項之規定，惟仍應標示品名、有效日期、國產地及經中央主管機關公告應標示事項，另，除品名及有效日期外之其他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下稱食安法)第22條應標示事項，亦得於產品外包裝以電子化方式(QR Code)揭露。前述標示方式，業者得擇一標示之。本項規定自公告後即日生效(以產製日期為主)。
- 二、前述規定及問答集可至本署官網首頁（網址為：<http://www.fda.gov.tw/>）>公告資訊>本署公告項下查詢。
- 三、針對小包裝食品，食品業者應提供清楚明確資訊，以供消費者選購之參考。市售小包裝食品，如有標示不完整之情節，涉違反食安法第22條規定，可處新臺幣3萬元以上300萬元以下罰鍰；另倘涉及標示不實，涉違反同法第28條規定，最重可處新臺幣400萬元罰鍰，產品依同法第52條限期回收改正。
- 四、本署提供食品標示法規諮詢服務專線0800-035-958、03-561-9633、食品標示諮詢服務信箱 foodlabel@hibox.biz 及食品標示諮詢服務平台<http://www.foodlabel.org.tw>，歡迎多加利用。

正本：財團法人中衛發展中心、台灣食品科學技術學會、中華民國健康食品協會、財團法人台灣優良農產品發展協會、中華民國營養師公會全國聯合會、台灣食品



1101303467

台法同商民會食流協台食會品法生業縣公口台業省公、業公聯會市零攤販業會會、業系會餐民國、司公
保台公同糕中發會、省工台業中技業出、業市業菜聯灣業、會桃零攤職業會會、業系會餐民國、司公
灣人業業國、品協會灣品、工人物同進會商南同蔬會台同會合、場售販職工商商會同制公國華灣司司公
學、穀國、國國民全合區同罐、台出、業縣公出、業烹業業職市中場化販、灣會糕品商、總協份份實
科會米民會全民華安聯灣業灣會、進會商投業進會商縣省商同販園集市彰攤會台總市食口所業展股股品
命協國華合會華中品會台工台公盟市公口南同縣公餅東灣館業攤桃市有、縣商、商南華出究商發股福食
生護民中聯公中、食公、酸、業聯北業出、業雄業糕台台旅商市、南民會蓮工會工台中進研國品控家情
際保華、國業、會華業會基會同業新同進會商高同省、光油北會台市工花本商國、人市展全食資、悅
國者中會全同會協中同公胺協業產、業縣公口、業灣會會觀食台工、雄業、日典德會法北發國良投司、
灣費、合會業協銷、業業灣師工技會商中業出會商臺業協灣省、業會高職會市瑞、公團台業民優商公品
台消會聯公商展直會商同台技脂生公口台同進公口、商師台灣會職工、業工北市會業社、工華灣三限食
人灣總國業餅發國協類業、品油灣業出、業縣業出會省廚、台協販業會販業台北協同、會品中台、有昌
法台業全同糕易民物醫工會食焙台進會商義進會商義同協灣輕會、盟攤職工小職、台業所進食、司份福
團人企會業國貿華加省品公灣烘人業縣公嘉業縣協臺年公會加售販業市商究策人會會公股港
社法小公商民外中添灣製業台灣法業竹業出、商蓮食、際業合暨零攤職販商會港商研業法產公限業北
、團中業類華對、品台麥同、臺團商新同進會花會國同聯鎖場售販基攤國商香餅術產團畜業有事、
社會國同肉中國會食、大業會、社口、業縣公口、養合灣業國連市零攤縣美國市技療財央同份通司
協、全業畜、民協華會區工協盟、出會商林業出會營聯合工全灣中場售、東市美北縣業醫、中業股流公
展會國商家會華廣中合灣煉品聯會進公口雲同公殊會、食會台集市零會屏北市臺林工技會人工業發限
發協民腐國合中推、聯台製食技協市業出、業市業特公會麵公、市有場工、台中、雲品生進法品企潤有
業護華豆民聯、食會會、油養生展隆同進會商雄同灣業公乾業會北民市業會、台會、食家策團乳一大易
產保中國華國會素協公會物營品發基業市公口高業台同業餅同公新市有職工會、協會類國業財區統、貿司
品品、民中全協康品業合植灣食品、商中業出、商、業同菓業業、南公業業工會業公穀人產、灣、司祥公
食食會華、會展健食同聯區台產食會口台同進會商業糖商同會台市販職業協工業華法品會台會公瑞限有
會會盟合國焙肉中機出同會廣、添業園業出、業東公灣乾會食製業業會台雄攤英亞餅團會人全業供股食
灣灣協中會工發際然業會灣、農飲公出、業市公出合類工灣通業工、雄攤販職務及同中團食合、協限金
台台進、合業銷國自商公台會灣餐業進會商義業進聯魚食台流工業會高市攤業商業業人社灣聯合鍵有、業
、促會聯職行華與口業、協台加同市公口嘉同縣會省麵、品茶職工、中市販橋商商法、台國總應份品工
發展品鎖國會點國會華省商業食公國務、業縣公口、同、果聯民灣攤販業會、北北來市、展團工國流百牧賓
發食連全公西民協中灣糧同素業民服會商化業出會業會糖會華台市攤職工會新台馬北會發財業全物康竹友

副本：本署北區管理中心、本署中區管理中心、本署南區管理中心

署長吳秀梅